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及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西藏瑞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6月3日，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收到西藏瑞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瑞华”)出具的《股份减持进展告知函》、《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西藏瑞华已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且股东权益发生相应变动，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的基本情况

西藏瑞华于2018年12月11日至2019年4月15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小计12,698,043股，占公司总股本2%；于2019年1月15日至2019年6月3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小计25,396,390股，占公司总股本4%；合计减持38,094,4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股份来源为参与本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具体明细如下所示：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西藏瑞华	集中竞价	2018-12-11	5.500	18,100	0.0029%
		2018-12-12	5.519	318,600	0.0502%
		2018-12-14	5.565	49,400	0.0078%
		2018-12-26	5.182	69,500	0.0109%
		2018-12-27	5.181	391,000	0.0616%
		2018-12-28	5.087	510,400	0.0804%
		2019-01-02	5.061	233,000	0.0367%
		2019-01-03	5.087	223,000	0.0351%
		2019-01-04	5.137	344,500	0.0543%
		2019-01-07	5.225	524,200	0.0826%
		2019-01-08	5.287	627,900	0.0989%
		2019-01-09	5.390	1,068,535	0.1683%
		2019-01-10	5.704	1,075,108	0.1693%
		2019-01-11	5.959	767,900	0.1209%
		2019-01-14	6.500	127,900	0.0201%
		2019-03-12	6.817	336,700	0.0530%
		2019-03-14	6.819	49,400	0.0078%
		2019-03-26	8.019	69,500	0.0109%
2019-03-29	9.798	901,400	0.1420%		

		2019-04-02	11.102	233,000	0.0367%
		2019-04-03	10.714	233,000	0.0367%
		2019-04-04	11.846	334,500	0.0527%
		2019-04-08	12.284	1,152,100	0.1815%
		2019-04-09	11.381	1,068,500	0.1683%
		2019-04-10	11.738	1,075,100	0.1693%
		2019-04-11	11.841	767,900	0.1209%
		2019-04-15	11.788	127,900	0.0201%
	小计	---	---	12,698,043	2.0000%
	大宗交易	2019-01-15	5.72	1,060,000	0.1670%
		2019-01-18	5.46	5,580,000	0.8789%
		2019-01-21	5.3	6,058,196	0.9542%
		2019-06-03	11.16	5,708,194	0.8991%
		2019-06-03	11.16	6,990,000	1.1009%
	小计	---	---	25,396,390	4.0000%
合计	---	---	---	38,094,433	6.0000%

2、权益变动情况与相关信息披露情况

(1) 2015年8月，西藏瑞华参与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认购并取得7,000万股，占本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11.03%；本次发行的股份限售期为36个月。

(2) 2018年8月28日，本公司披露了《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31号）。西藏瑞华所持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2018年8月31日。

(3) 2018年11月15日，本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5），持股5%以上股东-西藏瑞华因自身资金需要，计划在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12,698,195股，且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比例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25,396,390股，且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比例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2%。

(4) 2019年3月7日，本公司收到西藏瑞华出具的《股份减持进展告知函》，本公司披露了《关于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2019年6月3日，本公司收到西藏瑞华《股份减持进展告知函》，根据告知函获悉已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本次合计减持38,094,4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

(5) 2019年4月3日，本公司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西藏瑞华出具的《关于误操作造成短线交易的情况说明》，获悉因其工作人员操作失误，在减持过程中错误实施一笔买入交易而构成短线交易买入本公司股份10,000股，成交价格11.00元/股，成交金额110,000元。本公司披露了《关于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时误操作导致短线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号）。

综上所述，本次权益变动后，西藏瑞华持有本公司股份31,915,56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268%。

3、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西藏瑞华资本 管理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7,000	11.0252%	3,191.5567	5.026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000	11.0252%	3,191.5567	5.026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根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规定：“投资者（指上市公司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一个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5%后，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其拥有权益的股份占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比例每增加或者减少 5%，应当依照前款规定进行报告和公告。在报告期限内和作出报告、公告后 2 日内，不得再行买卖该上市公司的股票”。由于大宗交易的特殊性，2019 年 6 月 3 日最后一笔大宗交易，交易量 6,99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1009%；导致本次权益变动比例达到 6%。

由于西藏瑞华工作人员操作失误，2019 年 4 月 2 日将一笔股票卖出误操作为股票买入，买入本公司股份 10,000 股，成交价格 11.00 元/股，成交金额 110,000 元。上述交易行为违反了《证券法》第 47 条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构成短线交易。经西藏瑞华自查，该笔短线交易行为不存在因获悉内幕信息而交易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亦不存在利用短线交易谋求利益的目的。

除上述事项外，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西藏瑞华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截止本公告日，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3、西藏瑞华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 1、西藏瑞华出具的《股份减持进展告知函》；
- 2、西藏瑞华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4 日